

寧要超人，不要救主

一個「超人」(Superman)過去，一個「超人」又來，還要「強戰回歸」，因為在此人間現世，「超人」永遠廣受歡迎、大有市場。許多人(包括為數不少的基督徒)口中的「救主」(Savior)，其實只是「超人」(Superman)。救主與超人根本分屬兩類，彼此對立，互相排斥，不應該混為一談。

超人就是「超乎常人」，他們慈悲為尚，能力非凡，大抵逢災必救，逢救必成。以此為定義，則Superman當然是名副其實的超人，蜘蛛俠、蝙蝠俠也是超人，就連觀音大士、如來佛祖之類的所謂「神」，其實也只是變相的救世超人，再若普世公認道德崇高供獻偉大的人物，諸如聖雄甘地、德蘭修女等等，也一律可視作超人。

超人雖云多，永遠受歡迎！

但我們卻不愛救主，因為救主不是超人！

一眾「超人」慈悲濟世，消災解難，都沒有要求要做我們的「主」，但「救主」耶穌基督，卻要在拯救我們的前前後後，一生一世，永生永世都做我們的「主」，要我們撇下一切，放棄主權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祂，這就不免令人反感、惹人猜忌，不似得超人那般大方得體，和藹可親，以致獲得普世接受和各方推崇了。此其一。

再者，儘管所有「超人」都一致承認捨己精神是「偉大」和「有道德價值」的，但沒有一個，會沒頭沒腦不知抵抗，像「救主」耶穌基督一般，被釘殺在羞辱的刑具之上。這些超人就是死，也死得十分英雄、異常轟烈，令人肅然起敬。但這位救主基督的「死狀」卻寒酸得很，不堪入眼，大失超人體統，盡掃各方雅興，令人厭惡排斥。此其二。

這位救主耶穌基督，一方面要做我們的主，超過我們想望中超人的「本分」，但另一方面，祂又羞辱無能地被釘殺在十字架上，又遠低於我們心目中超人的「基準」。總而言之，耶穌基督這位救主，不是高不成低不就，而是高的太高低的太低，兩頭不討好。這就難怪祂要「半天吊」，被釘死在上不到天下不到地的十字架上！此其三。

原來人類依其本性，不愛「救主」，卻愛「超人」，因為我們只要「能幹的助手」，並不要誰來做我們的「主人」！

弟兄姊妹，請撫心自省：你「信主」至今，你究竟要的是「救主」，還是「超人」？你有沒有想過，一個曾經自身不保受辱致死的人物，卻要成為你生命的主，這是何等荒唐可笑的信仰？然而，這才是真正的基督信仰——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，就包含著這無與倫比的奧秘。每個真心信主的人，都應該窮此一生來參明這奧秘。

耶穌基督不是超人，祂是我們的救主、我們的主！